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12NB172065992026401

南 宁 市 政 府 采 购

马山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合同

项目编号：NNZC2026-G1-240026-GXSY

计划编号：MSZC2026-G1-00723

采购人：马山县应急管理局

中标供应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联合体）

甲方（发包人）：马山县应急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50124MB17206599

地址：马山县白山镇银峰大道 213 号

法定代表人：谢德勋

乙方（联合体牵头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6697423211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建信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王志芳

丙方（联合体成员方）：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90204012101003801

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89 号

法定代表人：张文义



签订日期：2026 年 7 月 27 日

合同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14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9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27
4.1 中标通知书	27
4.2 联合体协议书	28
4.3 投标函	29
4.4 开标一览表	32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6 年 6 月 1 日，马山县应急管理局以公开招标方式对马山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进行了采购。经马山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定，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的联合体（中标人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马山县应急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和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的联合体（以下简称：乙方和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 1 信息

1.2.1.1 名称：马山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

1.2.1.2 数量：1 批；

1.2.1.3 质量：

- (1) 采购标的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地方及现行相关标准规范。
- (2) 采购人依据采购文件技术规格、国家现行相关质量标准开展现场初步验收。产品外观、数量、型号、参数、说明书等均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及投标承诺的，予以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若所供产品与投标承诺

不符或存在虚假承诺情形的，采购人有权按规定作退货及违约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及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3) 验收有关要求：

①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通知要求，做好验收前各项准备；设备到达采购人现场，应提前通知采购人，安装前开箱查验由中标人会同采购人及有关人员根据有关清单进行验收；

②装前验收：安装开始前，中标人应委派技术人员和采购单位的代表，根据中标人提供的设备、材料装箱清单共同对设备进行开箱验收，一旦清单与采购要求不符或发现缺损，中标人须立即予以更换，有关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③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后期验收要求，提交有关部门进行检测验收。

(4) 最终验收按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逐项进行；若本招标项目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17995195.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玖拾玖万伍仟壹佰玖拾伍元整元人民币，含税）。

乙方（联合体牵头方）承包范围 负责：小型火场侦察无人机、载重灭火无人机、民用对讲机、370MHz 移动通信站、370MHz 对讲机、提升宣教培训和应急演练能力及软件。对应合同价款：¥5112116.00 元 占总合同额比例：28%

丙方（联合体成员方）承包范围 负责：硬件设备及其他服务。
对应合同价款：¥12883079.00 元 占总合同额比例：72%

约定：乙方、丙方严格按甲方工期、质量、安全要求履约，乙、丙内部分工仅约束双方内部结算，如违反甲方约定，乙、丙双方共同作为承包人，对本合同全部履约义务向甲方承担法定连带责任；甲方有权就全部违约、质量、索赔同时向乙、丙双方追责。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一	硬件设备	

(一)	建强应急指挥体系及“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	
1	指挥中心会商室、备勤休息室改造	
1.1	电热水器	2080
1.2	个人备勤包	17325
1.3	个人洗漱套装	1225
1.4	冰箱	2970
1.5	微波炉	446
2	建强应急指挥体系	
2.1	小型火场侦察无人机	100000
2.2	载重灭火无人机	1044216
3	提升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	
3.1	370MHz 移动通信站	1189900
3.2	370MHz 对讲机	296100
(二)	合理加密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	
1	县级消防设备设施和补充物资	
1.1	无人机干粉灭火弹（10kg）	675000
1.2	无人机干粉灭火弹（20kg）	487500
1.3	单兵手投式干粉灭火弹	54500
1.4	定位系统装置（含系统售后终身维护服务费）	217000
1.5	风力灭火机	112650
1.6	维修工具箱	3900
1.7	汽油桶	595
1.8	汽油桶	480
1.9	对讲机	29500
1.10	急救包	15260
1.11	水壶	3850
1.12	应急搜救强光手电	15260
1.13	春秋备勤服	24430
1.14	夏备勤服	39760
1.15	冬备勤服	26740
1.16	备勤大衣	27510
1.17	夏作训服	39760
1.18	冬作训服	42980
1.19	长袖体能训练服	15260
1.20	圆领体能训练衫	11060
1.21	短袖体能训练衫	10500
1.22	内腰带	2800
1.23	肩夹报警灯	6650
1.24	圆边作训帽	3850
1.25	备勤鞋	25200
1.26	夏作训鞋	29820
1.27	春秋作训鞋	21490
1.28	防火防扎靴	36050
1.29	头盔	36050

1.30	防火头套	15260
1.31	毛巾	770
1.32	前运携行包	19800
1.33	背包	12900
1.34	保温水杯	7000
1.35	领章	980
1.36	胸徽	840
1.37	备勤服扎编织外腰带	1400
1.38	无人机灭火水袋	10000
2	乡镇级消防站点设施和物资储备	
2.1	水罐消防车	1715000
3	乡镇级消防点物资配备（消防物资）	
3.1	警示牌	2358
3.2	闪光警示灯	1251
3.3	液压破拆工具组	182000
3.4	机动链锯	7000
3.5	无齿锯	66240
3.6	绝缘剪断钳	1206
3.7	救生缓降器	7578
3.8	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	8550
3.9	医药急救箱	1521
3.10	二节拉梯	13160
3.11	消防专用救生衣	26376
3.12	外壳内充式救生圈	5625
3.13	气动起重气垫	144400
3.14	消防头盔（半盔）	41080
3.15	灭火防护服（四层面料）	190400
3.16	消防手套	15520
3.17	消防安全腰带	15990
3.18	灭火防护靴（胶靴）	20605
3.19	消防通用安全绳	29640
3.20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6.8L）	421800
3.21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18936
3.22	消防员呼救器	25816
3.23	手持强光灯	34384
3.24	消防员防蜂服	44100
3.25	防爆手持电台	106200
4	重点区域微型应急救援站点物资补充（为全县 54 个 1000 户以上行政村配备消防器材）	
4.1	二节拉梯	88830
4.2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6.8L）	399600
4.3	65 型消防水带	43470
5	应急消防队伍装备	
5.1	轻型防冲击安全帽	105245
5.2	防割手套	66154

5.3	综合急救包	135315
5.4	高频应急口哨	30070
5.5	强光手电	270630
5.6	多功能工具钳	165385
5.7	10 米安全绳	279651
5.8	多功能折叠铲	135315
5.9	警戒带	240560
5.10	民用对讲机	523900
5.11	便携防水雨披	45105
(三)	加强基层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	
1	县级应急物资仓库设备配备	
1.1	半电动堆高车	16000
1.2	托盘	27300
1.3	电动液压托盘车	20852
1.5	监控系统	38000
1.6	消防器材	2180
1.7	安全帽	700
1.8	反光背心	540
1.9	防穿刺手套	8800
1.10	一般手套	600
1.11	真空机	2180
1.12	真空袋	4000
1.13	滑石粉	650
1.14	撬棒	198
1.15	电缆卷板	1590
1.16	工具箱	348
1.17	垃圾铲	750
1.18	垃圾桶	440
1.19	扫把	1500
1.2	汽油桶	900
1.21	黄油枪	120
1.22	救援尼龙绳	3170
1.23	救援绳卡扣	130
1.24	工业落地风扇	1528
1.25	尼龙绑带	115
1.26	无油静音空压机（充气）	4440
1.27	洗车机高压水枪	2410
1.28	仓库照明灯	2820
1.29	LED 防爆灯管	600
1.3	塑料大桶	218
1.31	包装纸箱	10000
1.32	工业吸尘器	2270
1.33	排插（带线）	2500
1.35	应急防灾蜡烛	1000
2	县级应急物资储备	

2.1	棉被	118800
2.2	毛巾被	51200
2.3	睡袋	111300
2.4	冲锋衣	200200
2.5	防寒衣	133600
2.6	保暖内衣	71200
2.7	休闲运动套装（春秋装）	133600
2.8	应急生活包	182400
2.9	54 平方米指挥帐篷	16040
2.10	移动卫生间	38040
2.11	应急灯	118800
2.12	强光手电	45000
2.13	1000 立方水泵机组	321250
2.14	200 立方水泵机组（带拖防雨罩车）	100800
2.15	救援伸缩杆	13080
2.16	拉货平板车	1635
2.17	短袖 T 恤+休闲运动长裤套装	93600
2.18	防潮垫	76000
2.2	凉席	52000
3	乡镇级应急物资储备	
3.1	12 平米单帐篷	380600
3.2	四角帐篷	49060
3.3	防潮垫	10560
3.4	棉被	43560
3.5	毛毯	39380
3.7	强光手电	19800
3.8	应急灯	43560
3.9	口哨	2200
3.10	储水桶	11990
3.11	铜锣	9810
3.12	手持扩音器	6400
4	乡镇应急物资储备点基础设备配备	
4.1	200 立方水泵机组（带拖防雨罩车）	184800
4.2	救援伸缩杆	11990
4.3	拉货平板车	5995
4.5	封窗板	47500
4.6	地牛	33000
4.7	监控设备	5995
4.8	托盘	30030
4.9	灭火器材	5995
5	村（社区）级应急物资储备	
5.1	12 平米单帐篷	287180
5.3	睡袋	263940
5.4	防潮垫	157700
5.5	强光手电	37350

5.6	应急灯	65736
5.7	应急生活包	189240
5.8	铜锣	9047
(四)	提升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运行能力	
1	县级避难场所及物资保障建设	
1.1	手摇发电机	20700
1.2	应急储水罐	7860
1.3	净水设备	20700
1.4	灭火器材	2180
1.5	避难主标志	25200
1.6	外部指向标志	53100
1.7	内部指向标志	8850
1.8	功能分区标识	22250
1.9	功能布局图展示牌	13800
1.10	防潮垫	42750
1.11	生活应急包	15750
1.12	基础药品	21600
1.13	应急供电物资	25500
1.14	棉被	89100
1.15	睡袋	71550
2	乡镇应急避难场所及物资保障建设	
2.1	避难主标志	29900
2.2	功能分区标识	3470
2.3	手摇发电机	69000
2.4	净水设备	34500
2.5	防潮垫	40320
2.6	救药箱	2840
2.7	灭火器材	2180
3	村（社区）避难场所及物资保障建设	
3.1	棉被	297000
3.2	防潮垫	142500
3.3	救药箱	42600
3.4	灭火器材	32700
3.5	避难主标志	192000
(五)	提升宣教培训和应急演练能力	
1	模拟地震训练系统	237000
2	应急自然灾害 VR 体验平台系统	57000
3	预防雷击互动认知系统	97000
4	模拟灭火演练系统	27000
5	综合安全用电模拟平台系统	37000
6	火灾逃生训练系统（VR 版）	107000
7	119 模拟报警系统	37000
8	厨房隐患查找系统	37000
9	心肺复苏实操体验平台系统	37000
10	VR 电动车骑行系统	77000

11	结绳基础学习系统	32000
12	应急急救知识整合系统	27000
13	地震应急避险演练系统	27000
14	防旱防汛知识拼图系统	22000
二	软件	
(一)	提升普查数据更新成果应用能力	
1	开展动态风险评估	500000
2	极端情景灾害风险动态评估模型	350000
3	县域风险隐患图	250000
总价		17995195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第一期付款（预付款）：合同正式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40%，其中支付乙方¥2044846.4 元，丙方¥5153231.6 元。

第二期付款（到货进度款）：供应商完成全部货物配送，在采购人指定的全部交付地点完成货物交付、签收工作，且经采购人初步外观检验，确认货物无破损、短缺、型号不符等质量及交付问题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40%，其中支付乙方¥2044846.4 元，丙方¥5153231.6 元。。

第三期付款（验收尾款）：乙、丙方完成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向甲方递交完整交付材料和书面最终验收申请后，甲方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最终验收，验收结果合格且相关验收手续办结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结清本合同剩余全部款项，其中支付乙方¥1022423.2 元，丙方¥2576615.8 元。

视同验收条款：甲方收到乙、丙方验收申请后，无正当理由逾期超过 10 个工作日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完成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署验收确认书，且项目已投入正常使用超过 15 日的，视为本项目已于申请到期日自动通过最终验收，甲方不得再以未验收为由拒付尾款、拒认质保起算时间。

甲方支付规则：甲方按约定付款方式，分别向乙方、丙方各自对公账户支付对应分项款。

乙方银行信息如下：

开户行：[工行南宁市共和支行]

户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账号：[210210100922103527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6697423211]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建信路 1 号]

电话：[18977142029]

丙方银行信息如下：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族大道支行]

户名：[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7729 0012 4310 9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6648211275]

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89 号 1 栋办公楼]

电话：[0771-5732020]

1.4.2 发票开具方式：乙方、丙方分别按各自结算金额开具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货物期限

1.5.1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供货及交付工作；

1.5.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按采购人指定方式；

1.5.4 货物及质保期限：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 1 年。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自验收合格并正式投入使用之日起计）。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 %；迟延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

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货物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 2000 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丙三方当事人均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南宁市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所在地 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电子公章时生效。

甲方：马山县应急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50124MB17206599

住所：马山县白山镇银峰大道 213 号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韦鑫

约定送达地址：马山县白山镇银峰大道 213 号

邮政编码：530699

电话：0771-6822141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6697423211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建信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罗文东

约定送达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建信路 1 号

邮政编码：530021

电话：18977146126

传真：0771-2628353

电子邮箱：18977146126@189.cn

开户银行：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开户名称：工行南宁市共和支行

开户账号：2102101009221035277

丙方：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0006648211275

住所：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 89 号 1 栋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陈俊良



约定送达地址：南宁市兴宁区济南路 124 号 4 栋

邮政编码： 530000

电话：0771-5630282

传真： /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族大道支行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772900124310901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三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货物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货物、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丙方,三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2.7.2 乙方、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8.4 因乙方、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不超过实际损失的 130%。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三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三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

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三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丙方破产

如果乙方、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三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三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三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

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 7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政采贷”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丙方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标的：“提升普查数据更新成果应用能力”定制内容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归属甲方，其他标的产品为标准化产品，不含为本项目定制内容，知识产权归属原公司。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产品的包装（详见县乡村三级应急物资储备及避难场所标志、包装要求）及运输标准，参照国家要求标准执行。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产品的包装及运输标准，参照国家要求标准执行。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玖拾玖万伍仟壹佰玖拾伍元整元人民（¥17995195 元）。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

☒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款的 40%，所有货物在甲方指定的全部交付地点完成签收且经甲方初步外观检验确认无破损、短缺、型号不符等问题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款的 40%，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付完剩余合同款。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货物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货物费额度的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乙方、丙方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5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5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10 日内以

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丙方在15日内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①国家有关质量标准；②招标文件；③乙方丙方联合体投标文件

3.1 其他：

项目验收：

1、甲方参照《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组织对乙方、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丙方支付。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货物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5.1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交货产品数量	按招标文件要求数量提供
2	交货产品的质量文件	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地方及现行相关标准规范。
4	交货产品技术、性能指标	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性能指标要求，详见附件技术需求偏离表
5	售后货物承诺	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1年。 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自验收合格并正式投入使用之日起计）
6	其他工作	1. 故障响应时间：出现故障2小时内做出响应，24小时内到场维修。一般问题应在24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在48小时内解决。 2.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要求：专职人员（提供人员名单、联系电话及E-mail等，以便为采购人提供完善的售前和售后技术咨询服务。） 3. 售后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免费上门服务，运维保障，指导培训操作人员。 （2）不能正常使用的必须提供备用机。 （3）定期回访以及设备维修。 （4）其余按厂家承诺。

5.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采购合同；

（4）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丙方交货人四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原厂质保承诺函等；

（5）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附件：县乡村三级应急物资储备及避难场所标志、包装要求

县乡村三级应急物资储备及避难场所
标志、包装要求

棉被标志、包装要求

▲1. 包装：要求被胎与被套需套好，采用内外包装。内包装按单床棉被叠好套防霉塑料袋后适当排气（不抽真空）并捆扎。外包装按 5 床每袋，采用聚乙烯涤纶短纤布袋并进行捆扎，捆扎后重量 18kg±10%，布袋两侧需有搬运拉手，整袋要求外形平整且利于堆叠，外包装为长方体且尺寸要求适配净空间为 1.2m*1.2m*1.2m 的货位存放。每袋内需放检验单，其中“检验单”“产品名称”“数量”“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标题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检验单尺寸为 B5 纸的 1/4，字体大小适宜（内容如图示）。

合 格 证	
产品名称	
数 量	件
生产日期	20××年×月
检验人员	（检验员工号）
供货方名称	×××××有限公司

检验单样式

▲2、标识、标志：外包装正面需印统一的应急救灾 LOGO、下面标注“马山县应急管理局”字样，图案组合尺寸适中、美观，字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外包装背面需标注马山县救灾物资储备、产品名称（规格）、内装数量、重量、生产日期、储存年限、承制单位名称和监制单位名称。其产品名称、承制单位名称及监制单位名称为黑体字，其余为宋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正面、背面标注参考下图，**具体要求以实物为准。**



正面标注参考图示

马山县救灾物资储备		
品名（规格）		
内装数量		重量：
生产日期		储存年限：
承制单位名称		
监制单位名称		

其他物资标志、包装要求

除棉被外，其余标的均需按照要求装入下述包装中，棉被包装要求详见棉被包装需求参数。

（一）标志

1. 外包装正面、背面需彩印统一的应急救灾 LOGO、下面标注“马山县应急管理局”字样，图案组合尺寸适中、美观；字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标注见图 1。

2. 外包装左侧面需标注马山县救灾物资储备、产品名称（规格）、内装数量、重量、生产日期、储存年限、承制单位名称和监制单位名称。其产品名称、承制单位名称及监制单位名称为黑体字，其余为宋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标注见图 2。
3. 外包装右侧面需标注“救灾专用”“注意防潮”“请勿重压”字样及相关图案。



图 1 外包装正面标志

马山县救灾物资储备		
品名（规格）		
内装数量		重量：
生产日期		储存年限：
承制单位名称		
监制单位名称		

图 2 外包装左侧面标志

(二) 包装

1. 外层包装材料用高耐破双瓦楞纸箱，材料规格见表 1。

2. 除棉被外的各类物品按照单件（套、个）整叠后采用拉链加厚透明塑料袋进行内包装，塑料袋上清晰标注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各类物品内包装完成后，装入统一外包装纸箱。材料规格见表 1。

材料名称	参数要求	质量要求	用途
塑料内袋	单床（件、套、个）整叠后装入拉链加厚透明塑料袋		内包装
胶粘带	宽度 60mm，印有“马山县应急管理局”字样	符合 HG/T 6102-2022 通用型双向拉伸聚丙烯膜压敏胶黏带标准要求。	封箱
纸箱	毛巾被每箱 30 张（根据实际装箱确定），外包装尺寸为 60cm×6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睡袋每箱 30 个（根据实际装箱确定），外包装尺寸为 60cm×6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冲锋衣每箱件数根据实际装箱确定，外包装尺寸为 60cm×6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防寒衣每箱件数根据实际装箱确定，外包装尺寸为 60cm×6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保暖内衣每箱套数根据实际装箱确定，外包装尺寸为 60cm×6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短袖 T 恤+休闲运动长裤套装按各尺码成套装箱，每箱套数根据实际装箱确定，外包装尺寸为 60cm×6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休闲运动套装（春秋装）按各尺码成套装箱，每箱套数根据实际装箱确定，外包装尺寸为 60cm×6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生活应急包每箱件数根据实际装箱确	纸箱应符合 GJB1110A-1999 军用瓦楞纸板（或仿军用）、 GJB1109A-1999 军用瓦楞纸箱的相关规定（或仿军用）	外包装

	定，外包装尺寸为 110cm×5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应急灯根据实际装箱情况确定，包装尺寸为 60cm*6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强光手电根据实际装箱情况确定，包装尺寸为 60cm*6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手持扩音器根据实际装箱情况确定，包装尺寸 60cm*60cm*40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钢塑折叠床每包 1 张，包装尺寸为 100cm*92cm*16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木质折叠床每包 1 张，包装尺寸为 100cm*92cm*16cm（长×宽×高）；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折叠桌椅每包 1 套，包装尺寸按厂家包装，需适配净空间为 1.2m*1.2m*1.2m 的货位；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蚊帐每包根据实际装箱情况确定，包装尺寸按厂家包装，需适配净空间为 1.2m*1.2m*1.2m 的货位；或根据物品实际体积调整 内装物最大质量 30KG，双瓦楞纸箱，0204 型（SFF），一级，BD-1.2，D-1.2 种类。纸板抗压力 ≥7840N，耐破强度 ≥1177kPa，戳穿强度 ≥8.8J		
--	--	--	--

表 1 包装材料规格要求

3. 每箱内需放检验单，其中“检验单”“产品名称”“数量”“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标题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检验单尺寸为 B5 纸的 1/4，字体大小适宜。见图 3。

合 格 证	
产品名称	

数 量	件
生产日期	20××年×月
检验人员	(检验人员工号)
供货方名称	×××××有限公司

图 3 检验单样式

注：1. 12 m²单帐篷标志、54 平方米指挥帐篷、四脚帐篷、水泵机组、应急储水罐在物资本体上打印上“**应急救援**”的字样，包装要求详见该物资具体技术参数及要求；**移动卫生间**内外包装及尺寸以厂家出厂为准，要求防潮、防水、结实可靠。

2. **其它物资**采用内、外包装，其中，内包装材料用塑料袋或按厂家包装。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4.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联合体）：

我公司受马山县应急管理局的委托，就马山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NNZC2024-G1-240026-GXSY）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小组评定及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17995195元。**

请贵公司自此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具体事项请及时与采购人联系。

特此通知！

采购人联系人：韦鑫

联系电话：0771-6822141



4.2 联合体协议书

第七章 联合体协议书

2026-450010-000969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广西盛足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组织的《马山县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NXZC2026-G1-240026-GXSY)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以下简称“牵头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
公司广西分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
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就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
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令,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
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及协调工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
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
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人:中国电信股份
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负责:本项目勘察无人机、勘测火灾无人机、长川对讲机、
350MHz对讲通信站、350MHz对讲机、提升应急通信和应急救援能力及软件。项目合同
金额所占比例28%。(2)非联合体成员: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负
责:硬件设备及其他服务。项目合同金额所占比例72%。

5、本联合体中,牵头人(大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
议合同总金额的28%。【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
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六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
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吴平川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张义文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第一章 投标函

致：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马山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6-G1-240026-GXSY）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吴泳川（全权代表姓名）首席客户经理、无职称（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 壹仟柒佰玖拾玖万伍仟壹佰玖拾伍元（¥ 17995195.00）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时间：（无分标时填写）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供货及交付工作，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 /元（¥ /元），交货时间：/；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 /元（¥ /元），交货时间：/；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

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6)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7)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8)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9)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0)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11)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无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承诺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建信路1号

电话：18977142029

传真：0771-2628353

邮政编码：530021

开户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南宁市共和支行

银行账号：2102101009221035028（支账户）；2102101009221035277（收入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的联合体

日期：2026年6月22日

4.4 开标一览表

第二章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马山县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项目编号: NNZC2026-G1-240026-GXSY

投标人名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与广西壮族
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的联合体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如有)	数量①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 价 (元) ③=① ×②	备注
一	硬件设备						无
(一)	建强应急指挥体系及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						无
1	指挥中心会商室、备勤休息室改造						无
1.1	电热水器	F80-A20MD1(2H)	美的	4	2080	2080	无
1.2	个人各勤包	GNQB-05	阳春桂茂	35	495	17325	无
1.3	个人洗漱套装	定制	急侠	35	35	1225	无
1.4	冰箱	MR-R191S1-B1	TCL	2	1485	2970	无
1.5	微波炉	P70D20TL-D4	格兰仕	1	446	446	无
2	建强应急指挥体系						无
2.1	小型火场侦察无人机	DJI Matrice 4T	大疆	2	50000	100000	无
2.2	载重灭火无人机	DJI FlyCart 100	大疆	3	348072	1044216	无
3	提升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						无
3.1	370MHz 移动通信站	SAT1000	中兴高达	4	297475	1189900	无
3.2	370MHz 对讲机	PH690	中兴高达	60	4935	296100	无
(二)	合理加密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						无
1	县级消防设备设施和补充物资						无
1.1	无人机干粉灭火弹 (10kg)	TY01-UAV-10.0KG	天域	250	2700	675000	无
1.2	无人机干粉灭火弹 (20kg)	TY01-UAV-20.0KG	天域	150	3250	487500	无

1.3	单兵手投式干粉灭火弹	TY01-102T	天域	500	109	54500	无
1.4	定位系统装置（含系统售后终身维护服务费）	ZXP-RHJ900TR	正泽	1	217000	217000	无
1.5	风力灭火机	BG56	斯蒂尔	30	3755	112650	无
1.6	维修工具箱	DA-47（定制）	绿林	3	1300	3900	无
1.7	汽油桶	YT-30	急侠	5	119	595	无
1.8	汽油桶	YT-05	急侠	10	48	480	无
1.9	对讲机	ZCW-S8	中城卫	50	590	29500	无
1.10	急救包	定制	科洛	70	218	15260	无
1.11	水壶	23款	3522	70	55	3850	无
1.12	应急搜救强光手电	YJ7520A	绿色亿嘉	70	218	15260	无
1.13	春秋各勤服	23款	火斑豹	70	349	24430	无
1.14	夏各勤服	23款	火斑豹	140	284	39760	无
1.15	冬各勤服	23款	火斑豹	70	382	26740	无
1.16	各勤大衣	23款	火斑豹	70	393	27510	无
1.17	夏作训服	23款	火斑豹	140	284	39760	无
1.18	冬作训服	23款	火斑豹	140	307	42980	无
1.19	长袖体能训练服	23款	火斑豹	70	218	15260	无
1.20	圆领体能训练衫	23款	火斑豹	140	79	11060	无
1.21	短袖体能训练衫	23款	火斑豹	140	75	10500	无
1.22	内腰带	23款	3521	70	40	2800	无
1.23	肩夹报警灯	YZL-JC01	鹰隼狼	70	95	6650	无
1.24	圆边作训帽	23款	火斑豹	70	55	3850	无
1.25	各勤鞋	LSXZ-BQ	林晟	70	360	25200	无
1.26	夏作训鞋	LSXZ-ZX/X	林晟	140	213	29820	无
1.27	春秋作训鞋	LSXZ-ZX/Q	林晟	70	307	21490	无
1.28	防火防扎靴	LSXZ-SJ/G	林晟	70	515	36050	无
1.29	头盔	LSTK-SJ	林晟	70	515	36050	无
1.30	防火头套	LSTT-FL	林晟	70	218	15260	无
1.31	毛巾	MJ-05	阳春桂花	70	11	770	无
1.32	前运携行包	19款	3522	100	198	19800	无
1.33	背包	S469	守护者	100	129	12900	无
1.34	保温水杯	BWB-01	急侠	100	70	7000	无
1.35	领章	定制	3522	280	3.5	980	无
1.36	胸徽	定制	3522	280	3	840	无
1.37	各勤服扎编织外腰带	19款	3521	70	20	1400	无

1.38	无人机灭火水袋	SHUID-2	急侠	200	50	10000	无
2	乡镇级消防站点设施和物资储备						无
2.1	水罐消防车	GXA5080GXFG30/D	五菱	7	245000	1715000	无
3	乡镇级消防点物资配备（消防物资）						无
3.1	警示牌	定制	急侠	9	262	2358	无
3.2	闪光警示灯	高配 6V 新一体爆闪灯	新旗宸	9	139	1251	无
3.3	液压破拆工具组	ZYPC12-5H	海创安	4	45500	182000	无
3.4	机动链锯	X-6S	虎头蜂	4	1750	7000	无
3.5	无齿锯	G1200	玛路凯	9	7360	66240	无
3.6	绝缘剪断钳	TG-J1380	泰格	9	134	1206	无
3.7	救生缓降器	TH-20	友安	9	842	7578	无
3.8	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	TZL30	友安	90	95	8550	无
3.9	医药急救箱	定制	科洛	9	169	1521	无
3.10	二节拉梯	TE75	黄山	8	1645	13160	无
3.11	消防专用救生衣	XJZY50/100	亚斯安	56	471	26376	无
3.12	外壳内充式救生圈	5556	亚斯安	45	125	5625	无
3.13	气动起重气垫	XJD-P-6×8×16	登月	4	36100	144400	无
3.14	消防头盔（半盔）	FTK-B/C	坨雨	65	632	41080	无
3.15	灭火防护服（四层面料）	ZFMH-SJ II (DRD)	坨雨	56	3400	190400	无
3.16	消防手套	RFS-11	坨雨	80	194	15520	无
3.17	消防安全腰带	FZL-YD-B	坨雨	65	246	15990	无
3.18	灭火防护靴（胶靴）	RJX-25B	坨雨	65	317	20605	无
3.19	消防通用安全绳	FZL-S-T13	苏安	65	456	29640	无
3.20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6.8L）	RH2K6.8/C	方展	57	7400	421800	无
3.21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YJ7620A	绿色亿嘉	72	263	18936	无
3.22	消防员呼救器	RHJ1500/A	正泽	56	461	25816	无
3.23	手持强光灯	FD-PBS1480/BH.6703	华量	56	614	34384	无
3.24	消防员防蜂服	ZFFF-M1	轩宏	18	2450	44100	无
3.25	防爆手持电台	DP680	科立讯	18	5900	106200	无

4	重点区域微型应急救援站点物资补充（为全县 54 个 1000 户以上行政村配备消防器材）						无
4.1	二节拉梯	TEZ6	黄山	54	1645	88830	无
4.2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6.8L）	RHZK6.8/C	方展	54	7400	399600	无
4.3	65 型消防水带	16-65-20 涤纶长丝	沱雨	270	161	43470	无
5	应急消防队伍装备						无
5.1	轻型防冲击安全帽	BJA-1	百吉安	3100	33.95	105245	无
5.2	防割手套	FG2B	急侠	3100	21.34	66154	无
5.3	综合急救包	定制	科洛	3100	43.65	135315	无
5.4	高频应急口哨	KS-HE	急侠	3100	9.7	30070	无
5.5	强光手电	XF-3326	南康京灯	3100	87.3	270630	无
5.6	多功能工具钳	DGN4GE	急侠	3100	53.35	165385	无
5.7	10 米安全绳	FZL-S-0955	亦安	3100	90.21	279651	无
5.8	多功能折叠铲	ZDC345	急侠	3100	43.65	135315	无
5.9	警戒带	JJD-8	急侠	3100	77.6	240560	无
5.10	民用对讲机	ZCW-159	中城卫	3100	169	523900	无
5.11	便携防水雨披	FS-3	急侠	3100	14.55	45105	无
(三)	加强基层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						无
1	县级应急物资仓库设备配备						无
1.1	半电动堆高车	BAD	颜力德	1	16000	16000	无
1.2	托盘	TP-22	急侠	100	273	27300	无
1.3	电动液压托盘车	HE20-685	颜力德	2	10426	20852	无
1.4	工业除湿机	MS-860DE	湿美	5	3190	15950	无
1.5	监控系统	定制、H3Cdesk X500t 2423	海康、H3C	1	38000	38000	无
1.6	灭火器材	MF/ABC4	金晟安	20	109	2180	无
1.7	安全帽	BJA-1	百吉安	20	35	700	无
1.8	反光背心	FGV-3	急侠	20	27	540	无
1.9	防穿刺手套	GRST-1	国润	100	88	8800	无
1.10	一般手套	STSB	急侠	200	3	600	无
1.11	真空机	MJ-KFS200	美的	2	1090	2180	无
1.12	真空袋	ZG-GE	急侠	2000	2	4000	无
1.13	滑石粉	325 目（定制）	K 牌	10	65	650	无
1.14	撬棒	QB-7K	急侠	2	99	198	无
1.15	电缆卷板	400 型大五座	亚迪	10	159	1590	无

1.16	工具箱	12V 双速锂电钻-实用 34 件套	绿林	2	174	348	无
1.17	垃圾铲	LJ34	急侠	50	15	750	无
1.18	垃圾桶	LJ80	急侠	20	22	440	无
1.19	扫把	SB52	急侠	100	15	1500	无
1.2	汽油桶	YT-10	急侠	10	90	900	无
1.21	黄油枪	400CC	卡维特	2	60	120	无
1.22	救援尼龙绳	FZL-S-Q10.5	苏安	10	317	3170	无
1.23	救援绳卡扣	FZL-G-Q-0X	苏安	2	65	130	无
1.24	工业落地风扇	FS75 (定制)	怒虎	4	382	1528	无
1.25	尼龙绑带	NL4M	急侠	5	23	115	无
1.26	无油静音空压机 (充气)	AC908-135	铁城	2	2220	4440	无
1.27	洗车机高压水枪	Y7-13 套餐 4	扬子	1	2410	2410	无
1.28	仓库照明灯	200W	华朗登	10	282	2820	无
1.29	LED 防爆灯管	XHLMT-38W	辐照照明	10	60	600	无
1.3	塑料大桶	SI.2Y	急侠	2	109	218	无
1.31	包装纸箱	ZX6T	急侠	1000	10	10000	无
1.32	工业吸尘器	RS-MT120 (定制)	紫事达	2	1135	2270	无
1.33	排插 (带线)	GN-607	公牛	50	50	2500	无
1.34	仓库改造升级	定制	广西通服	1	28400	28400	无
1.35	应急防灾蜡烛	1.2-11B	急侠	1000	1	1000	无
2	县级应急物资储备						无
2.1	棉被	YT-MB-006	优拓	600	198	118800	无
2.2	毛巾被	MJB-05	阳春桂花	800	64	51200	无
2.3	睡袋	星空迷彩	阳春桂花	700	159	111300	无
2.4	冲锋衣	6609	品尼亚	700	286	200200	无
2.5	防寒衣	中号	优拓	800	167	133600	无
2.6	保暖内衣	3258	红豆	800	89	71200	无
2.7	休闲运动套装 (春秋装)	CQYDZ-02	阳春桂花	800	167	133600	无
2.8	应急生活包	YJSHB-10	阳春桂花	800	228	182400	无
2.9	54 平方米指挥帐篷	03-10 型	3522	2	8020	16040	无
2.10	移动卫生间	1.1m*1.1m*2.3m	亿晓	12	3170	38040	无
2.11	应急灯	RWX7602	海王鑫	300	396	118800	无
2.12	强光手电	XF-3326	南德京灯	500	90	45000	无
2.13	1000 立方水泵机组	ST1000-22	江禹通	5	64250	321250	无
2.14	200 立方水泵机组 (带拖防雨罩车)	ST200-15	江禹通	12	8400	100800	无

2.15	救援伸缩杆	SY-JSG	亚斯安	60	218	13080	无
2.16	拉货平板车	PBC-2K	急侠	3	545	1635	无
2.17	短袖T恤+休闲运动长裤套装	XTYDZ-03	阳春桂花	800	117	93600	无
2.18	防潮垫	HK-01	姿语	800	95	76000	无
2.19	雨衣	FS-Q	急侠	800	23	18400	无
2.2	凉席	0.9*1.9m	千资居	800	65	52000	无
3	乡镇级应急物资储备						无
3.1	12 平米单帐篷	YT-ZP-0016	优拓	220	1730	380600	无
3.2	四角帐篷	HZ115	肇恒臻	110	446	49060	无
3.3	防潮垫	HK-01	姿语	110	96	10560	无
3.4	棉被	YT-MB-006	优拓	220	198	43560	无
3.5	毛毯	2000克毛毯	阳春桂花	220	179	39380	无
3.6	雨衣	FS-Q	急侠	220	23	5060	无
3.7	强光手电	XP-3326	南康京灯	220	90	19800	无
3.8	应急灯	RWX7602	海王鑫	110	396	43560	无
3.9	口哨	KS-WF	急侠	220	10	2200	无
3.10	储水桶	SL2	急侠	110	109	11990	无
3.11	铜锣	TL-1	急侠	90	109	9810	无
3.12	手持扩音器	JML-80	嘉乐明	25	256	6400	无
4	乡镇应急物资储备点基础设施配备						无
4.1	200 立方水泵机组 (带拖防雨罩)	ST200-15	江禹通	22	8400	184800	无
4.2	救援伸缩杆	SY-JSG	亚斯安	55	218	11990	无
4.3	拉货平板车	PBC-2K	急侠	11	545	5995	无
4.4	除湿机	MS-860DE	湿美	11	3190	35090	无
4.5	封窗板	定制	急侠	500	95	47500	无
4.6	地牛	550	颜力德	11	3000	33000	无
4.7	监控设备	DS-2DE3Q155MW-T (定制)	海康威视	11	545	5995	无
4.8	托盘	TP-22	急侠	110	273	30030	无
4.9	灭火器材	MF/ABCE4	金晟安	55	109	5995	无
4.10	仓库改造升级	定制	广西通服	10	20000	200000	无
5	村(社区)级应急物资储备						无
5.1	12 平米单帐篷	YT-ZP-0016	优拓	166	1730	287180	无
5.3	睡袋	星空迷彩	阳春桂花	1660	159	263940	无
5.4	防潮垫	HK-01	姿语	1660	95	157700	无

5.5	强光手电	XH-3326	南康京灯	415	90	37350	无
5.6	应急灯	RWX7602	海王鑫	166	396	65736	无
5.7	应急生活包	YJSHB-10	阳春桂花	830	228	189240	无
5.8	铜锣	TL-UP	急侠	83	109	9047	无
(四)	提升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运行能力						无
1	县级避难场所及物资保障建设						无
1.1	手摇发电机	500 瓦 200 瓦时	煜唯	6	3450	20700	无
1.2	应急储水罐	YJSG400	急侠	6	1310	7860	无
1.3	净水设备	SPR-R0800	斯普瑞恩	6	3450	20700	无
1.4	灭火器材	MF/ABCE4	金晟安	20	109	2180	无
1.5	避难主标志	定制	急侠	6	4200	25200	无
1.6	外部指向标志	定制	急侠	18	2950	53100	无
1.7	内部指向标志	定制	急侠	15	590	8850	无
1.8	功能分区标识	定制	急侠	50	445	22250	无
1.9	功能布局图展示牌	定制	急侠	4	3450	13800	无
1.10	防潮垫	HK-01	姿诺	450	95	42750	无
1.11	生活应急包	定制	急侠	450	35	15750	无
1.12	基础药品	定制	科洛	150	144	21600	无
1.13	应急供电物资	ZC2001	百川动力	3	8500	25500	无
1.14	棉被	YT-MB-006	优拓	450	198	89100	无
1.15	睡袋	星空迷彩	阳春桂花	450	159	71550	无
2	乡镇应急避难场所及物资保障建设						无
2.1	避难主标志	定制	急侠	10	2990	29900	无
2.2	功能分区标识	定制	急侠	10	347	3470	无
2.3	手摇发电机	500 瓦 200 瓦时	煜唯	20	3450	69000	无
2.4	净水设备	SPR-R0800	斯普瑞恩	10	3450	34500	无
2.5	防潮垫	HK-01	姿诺	420	96	40320	无
2.6	救药箱	定制	科洛	20	142	2840	无
2.7	灭火器材	MF/ABCE4	金晟安	20	109	2180	无
3	村（社区）避难场所及物资保障建设						无
3.1	棉被	YT-MB-006	优拓	1500	198	297000	无
3.2	防潮垫	HK-01	姿诺	1500	95	142500	无
3.3	救药箱	定制	科洛	300	142	42600	无
3.4	灭火器材	MF/ABCE4	金晟安	300	109	32700	无
3.5	避难主标志	定制	急侠	150	1280	192000	无

(五)	提升宣教培训和应急演练能力						无
1	模拟地震训练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237000	237000	无
2	应急自然灾害 VR 体验平台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57000	57000	无
3	预防雷击互动认知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97000	97000	无
4	模拟灭火演练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27000	27000	无
5	综合安全用电模拟平台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37000	37000	无
6	火灾逃生训练系统 (VR 版)	定制	中国电信	1	107000	107000	无
7	119 模拟报警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37000	37000	无
8	厨房隐患查找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37000	37000	无
9	心肺复苏实操体验平台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37000	37000	无
10	VR 电动车骑行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77000	77000	无
11	结绳基础学习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32000	32000	无
12	应急急救知识整合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27000	27000	无
13	地震应急避险演练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27000	27000	无
14	防旱防汛知识拼图系统	定制	中国电信	1	22000	22000	无
二	软件						无
(一)	提升普查数据更新成果应用能力						无
1	开展动态风险评估	定制	中国电信	1	500000	500000	无
2	极端情景灾害风险动态评估模型	定制	中国电信	1	350000	350000	无
3	县域风险隐患图	定制	中国电信	1	250000	250000	无
报价合计 (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 人民币 壹仟柒佰玖拾玖万伍仟壹佰玖拾伍元整 (¥ 17995195.00 元)							

无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验收标准：1. 采购标的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地方及现行相关标准规范。	
2. 采购人依据采购文件技术规格、国家现行相关质量标准开展现场初步验收。产品外观、数量、型号、参数、说明书等均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及投标承诺的，予以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若所供产品与投标承诺不符或存在虚假承诺情形的，采购人有权按规定作退货及违约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及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3. 验收有关要求：	
（1）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通知要求，做好验收前各项准备；设备到达采购人现场，应提前通知采购人，安装前开箱查验由中标人会同采购人及有关人员根据有关清单进行验收；	
（2）装前验收：安装开始前，中标人应委派技术人员和采购单位的代表，根据中标人提供的设备、材料装箱清单共同对设备进行开箱验收，一旦清单与采购要求不符或发现缺陷，中标人须立即予以更换，有关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3）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后期验收要求，委托有关部门进行检测验收。	
4. 最终验收按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项目进行；若本招标项目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优惠及其它：无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 5、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的联合体

日期：2026 年 6 月 22 日